

证券代码：837637

证券简称：新基地

主办券商：国投证券

广东新基地产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飞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所履行的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3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监事会编制的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“上会师报字（2025）第 3144 号”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广东新基地产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和《广东新基地产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

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，该年度报告及摘要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中披露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广东新基地产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，该报告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中披露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吴兰云、吴飞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自公司挂牌新三板以来，一直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工作。为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、稳定性，确保信息披露及未来工作高效有序进行，拟继续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请详见《广东新基地产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，该公告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中披露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中银（东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陈演明、卢焕谦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、会议表决结果，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广东新基地产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广东新基地产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记录》；

（三）《北京中银（东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新基地产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广东新基地产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3 日